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专项审核报告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次
-,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1-3
Ξ,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1-2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专项审核报告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5]D-0248号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股份公司)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 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 明)进行专项审核。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花王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花王股份公司编制的《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



消除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花王股份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中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已消除。

本报告仅供花王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年报披露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本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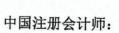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令让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2025年04月28日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对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花王股份")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亚审(2024)803号)。公司现就2023年度审计报告中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所涉事项的影响消除说明如下:

一、2023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内容

苏亚金诚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所述事项如下: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花王股份的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6 亿元。受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集团')及其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花王集团债务危机问题的影响,花王股份在资金流动性方面出现困难,存在部分短期借款逾期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可用资金余额仅 1,126.72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尚有 13,031.46 万元未归还,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无法兑付,融资能力下降,流动性风险较差。为了有效解决公司债务危机,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5 月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截止 2023 年审计报告出具日,预重整程序尚在进行中,预重整是否能转为正式重整以及正式重整最终是否能成功具有重大不确定性。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花王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花王股份已在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附注中披露了改善措施,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 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

针对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所涉及事项,公司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其对 2024 年财务报告的影响,具体如下:

(一) 重整程序彻底化解债务负担,资产负债结构得到明显改善

2024年12月30日,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终结公司破产重整程序。通过执行重整计划,公司摆脱了债务负担。经审计,2024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1,556.44万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从2023年初的86.54%下降至56.31%,公司财务状况得到大幅改善。



(二)目前流动资金充足,各项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通过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引进1家重整产业投资人和10家重整财务投资人,共计收到投资人重整投资款5.077亿元,该部分重整投资款主要用于现金清偿债务、支付破产费用等,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4.69 亿元,速动比率(倍)1.36,流动比率(倍)1.48。目前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债务清偿后,公司资信已逐步恢复正常,流动资金充足,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

(三) 非核心资产予以剥离,减轻了公司经营负担

通过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剥离了各类应收款项、消耗性生物资产、经营不善的子公司 股权等非核心资产。剥离后,相关资产不再属于上市公司名下资产,公司仅保留了货币资 金、用于担保的应收款项、可变现的抵债房产等资产,非核心资产的剥离,有效减轻了公司经营负担。

(四) 前期诉讼事项得到解决,主要银行账户冻结事项已经消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第九十二条规定"经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对债务人和全体债权人均有约束力。债权人未依照本法规定申报债权的,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第九十四条规定"按照重整计划减免的债务,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起,债务人不再承担清偿责任"。根据《企业破产法》及公司重整计划规定,公司不再对前期诉讼对应的债权债务承担清偿责任,公司前期诉讼事项已得到根本解决。进入重整程序后,公司与管理人主动与债权人及相关法院联系,推动账户解冻工作。截止目前,花王股份公司总共开立银行账户30个,其中28个银行账户已无冻结,2个账户正在解冻过程中,公司主要账户均已解冻,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已得到实质性改善,2023 年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所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們



力指二倍的禁火 电子音识执照系 统。了解更多统 记、备案、许可、 据奇信息

画

加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具報告使用

特别

担

类

执行事务合

仅限出

名

壹仟叁佰捌拾万元人民币 濟 资 田

二0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期

Ш

本

浴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 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审查企业资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稳贷报告。办 建企业合并、分立、消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 计咨询、全计服务业务。《依法项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启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

肥

范

咖

炎

米 机 记 购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 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会计师事务所



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则。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当

A

首席合伙人:邓超《沙罗曼》

主任会计师:

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经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 津财会 (2013) 26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00215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2

发证机关: 天津市财政局

=0-=年 + 計四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韩素红(12010023264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韩宏红(12010023264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主册会计师协会

年小



韩素红(12010023264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韩素红 120100232645

年度检验登记

this renewal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